

# 合伙人散伙后,共用的电话号码该归谁?

## 调解员竞价拍卖巧解纠纷

本报记者 陈赛男 王春苗 通讯员 金凯 王国红



事件  
聚焦

### 理念不同 合伙人变散伙人

张理和王茂是亲戚,也是一对很好的朋友。两人年纪相仿,志向相投。

三年前,两个人看中了轻纺城的商机勃勃,都有了创业的心思。几经考察之后,两人决定在柯桥轻纺城东市场合伙经营一家纺织品门市部,成为生意上的合作伙伴。

创业初始,没有任何客户资源,又不熟悉市场需求,门市部的生意非常惨淡。好在两人并没有放弃,奔着共同的经营目标和理念,每天起早摸黑、干劲十足,凡事更是有商有量,合作得非常融洽。

渐渐地,两人的坚持与执着有了回报。经过一年多的打拼,门市部有了自己的客户资源,纺织品生意经营得红红火火。这让张理和王茂着实松了口气,同时也体会到创业的满足感。

可是,好景不长。随着门市部的业务越来越多,规模越来越大,原本合作亲密的两人在经营思路和管理理念上都出现了明显的分歧。

“我觉得这样的布匹比较受欢迎,他又觉得另一种布匹比较有市场。时间久了,谁也说服不了谁。”

“有时候,他卖出去多少布匹也不告诉我。你说,这样店里的账务怎么管?”

合作中的摩擦和抱怨越来越多,多年的朋友情谊也一点点消磨殆尽。于是,原本相互信任的合作伙伴,渐渐失去了共同语言。

这天,因为经营思路上的一个小分歧,两个人又是一番争执。也许是积怨已久,两个人的脾气在争执中越来越暴躁,不仅翻起了“旧账”,言语上也愈加激烈,最终一言不合,大打出手。当地派出所接警后,考虑到本案其实是合伙经营纠纷引发,就将双方当事人带到了轻纺城调委会调解。

### 纷争再起 电话号码归属起冲突

“你们两个说起来还是亲戚,动手打架实在伤感情,有什么事不能好好商量的?”听说了张理和王茂的纠纷后,轻纺城调委会的调解员朱富强分别给两人倒了杯茶,希望两人降降火,心平气和地坐下来谈一谈。

可是,刚刚打斗过的两人,此时胸中都憋着一股气,谁也不愿意让步。你一言我一语,都是指责对方的过错,还让调解员给评评理。一时间,调解现场再起硝烟。

“你们之前一直合作得不错,现在闹成这样,不打算继续合伙做生意了吗?”朱富强试图从情理上劝和对方。可是,张理和王茂显然是火气不小,坚决要求散伙单干。

“你们都要考虑清楚,一旦散伙,今后就很难继续合作了。”眼看着双方“散伙”的心思非常坚决,和解基本无望,朱富强思考了片刻后,对两人说:“既然要单干,那就趁这个机会好好分家。”

这个家该怎么分?在征求双方意见后,朱富强很快确定了调解方案:所有财产一分为二,谁也不吃亏!

很快,在调解员的提议下,张理和王茂两人经过认真商议,列出了一张详细的财产清单,并且达成统一意见:办公用品、剩余产品,以及电脑、空调等硬件设施,或是一分为二,或被折价分割。

因为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,张理和王茂生意上的有形资产分割得非常顺利。正当两人准备带着各自分得的财产“自立门户”的时候,新的难题又出现了。

两人共用了3年多的电话号码该归谁?门市部经营了这么多年,很多老客户也都知道这个电话号码,如今两人分开后都要继续做纺织品生意,这意味着,谁拥有

绍兴轻纺城是亚洲最大的纺织品专业批发市场,这里每天聚集着许多来来往往的客商,给商户们带来源源不断的商机,当然伴随而来的经营纠纷也是层出不穷。这不,在轻纺城东市场,一对合作多年的生意伙伴前不久就因为经营理念出现分歧,闹得不可开交,甚至大打出手……

本栏目欢迎大家提供新闻线索,如果您有线索,请发至电子邮箱:zjfbhsl@126.com。

了这个号码,谁就能拥有一大批客户资源。这对于即将“单干”的两人来说,客户资源无疑是一笔珍贵的财富,谁也不愿意放弃。

于是,为了争取这个电话号码的使用权,双方的矛盾再一次激化,现场气氛剑拔弩张。调解再度陷入僵局。

### 公平竞价 调解员巧化纠纷

相对于办公用品之类的有形资产,电话号码显然是一种无形资产,而且价值也难以评估,这给调解带来了不小的难度。

“这个电话号码联系着一大批客户,都是两个人这些年一起打拼下来的,给谁都不合适。更何况,它的价值无法评估,也不能像其他资产那样折价分割。”第一次遇到这样的情况,有着16年调解经验的朱富强也犯了难。

“是不是可以通过双方协商,让得到电话号码使用权的一方,给另一方一定的补偿?”稍作思考之后,调解员将自己的想法说了出来。可是,方案提出之后,当事人双方始终协商不出来结果。因为,张理和王茂都想拥有这个电话号码,该补偿多少又成了难题。

“协商了好几次,要么是一方嫌少了,要么就是另一方认为补偿太高,谁也说服不了谁,结果都是不了了之。”于是,第一份调解方案宣告失败。

第二天,双方当事人再次来到调解室,此时因为电话号码使用权归属问题,双方又开始了新一轮的争执。眼看着战火又要烧起来,调解员突然灵机一动,提出了新的调解方案:竞价拍卖!也就是说,由一方取得电话号码的使用权,同时向另一方支付价款,至于支付多少价款则由“竞价”来决定。

“你们两人通过相互竞价来决定电话号码的使用权。谁出的钱多,电话号码就归谁,而‘竞拍’所得钱款则归另一方所有。”听到了调解员的想法后,张理和王茂经过慎重考虑后,同意了。

“1万!”

“3万!”

“5万8千!”

……

经过短短5分钟的紧张竞拍,王茂最终以6万元的价格如愿以偿地取得了电话号码的使用权,而张理也得到了来自王茂的6万元的竞价款。对于这样的结果,双方都非常满意,并当即签下调解协议书。

如今,几个月过去了,张理和王茂各自经营的纺织品门市部已经重新开业,并且在处处透着商机的轻纺城内吸引了不少新客户,纺织品生意也渐成规模。

### 无形财产分割 要兼顾自愿和公平原则

浙江金道律师事务所赵青航律师认为,无形财产是指其表现形式是抽象的,不具备一定形状,却具有独立的经济价值,人们据此可以获得一定利益的财产类型。随着人类社会尤其是信息技术等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,无形财产的种类及表现形式越来越丰富,且我国法律对其鲜有规定,给无形财产的权利界定和收益、分割等行为的行使带来困难。

电话号码是无形财产的典型代表之一,对于商家而言,电话号码已经成为“类商标化”的价值载体,通过长期的经营和客户积累,电话号码成为代表商店服务质量、知名度美誉度的具有高度辨识度重要特征,其价值性便由此得以凸显。然而,正如本案中调解员所头疼的一样,电话号码虽具有可流变性,但因其由特定的数字排列构成,一经分割便丧失其价值属性,因而电话号码又具有整体性,无法分割使用。

本案中,调解员采取双方协商竞价确定号码归属不失为一个好办法,既符合公平原则,又与我国现行法律关于共有物分割之规定相契合。根据我国《民法通则》第78条、《物权法》第100条等规定,对于不可分割的共有物或者分割将减损其价值的,如果共有人中的一人愿意取得共有物,可以由该共有人向其他共有人作价赔偿。如此看来,调解员的调解既用折价赔偿的方式解决了电话号码如何分割的问题,又用公平竞价的方式解决了具体赔偿数额的问题,化双方关于无形财产之纠纷于“无形”,值得称道!

(文中所涉当事人除调解员和律师外,均为化名)



律师  
有话说



和事佬  
上阵